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59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17〕7953号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邦股份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诺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诺邦股份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诺邦股份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敏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一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号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号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73,200,375.75	85,712,792.64	短期借款	17	13,850,687.40	61,030,766.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488,244.34	1,939,711.85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62,286,053.41	46,472,692.53	应付票据	18	106,994,587.94	103,447,689.00
预付款项	4	11,899,634.87	8,948,404.19	应付账款	19	99,336,409.14	117,155,061.75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0	22,977,472.83	20,021,613.38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5	447,416.67		应付职工薪酬	21	11,086,909.26	15,189,032.4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2	8,381,775.85	10,122,528.29
其他应收款	6	4,110,539.54	50,462,358.57	应付利息	23	48,734.97	124,457.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7	97,039,696.04	87,426,223.01	其他应付款	24	92,943,844.43	91,124,316.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8	235,584,583.00	1,716,221.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585,056,543.62	282,678,404.03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1,365,739.11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300,000.00	3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6,986,160.93	418,215,464.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26	15,674,138.79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其中：优先股			
固定资产	10	374,448,068.45	386,392,719.74	永续债			
在建工程	11	16,406,523.65	1,008,881.50	长期应付款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清理				专项应付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27	7,418,868.23	8,071,464.59
无形资产	12	81,984,351.39	83,659,556.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商誉	13	124,201,625.55	124,201,625.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93,007.02	8,071,464.59
长期待摊费用	14	760,360.18	811,520.14	负债合计		380,079,167.95	426,286,92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2,616,370.85	2,220,371.78	所有者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34,823,626.00	10,0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	743,757,349.26	373,989,178.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5,540,926.07	608,594,675.18	少数股东权益		96,760,952.48	90,996,971.01
资产总计		1,220,597,469.69	891,273,079.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0,518,301.74	464,986,14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0,597,469.69	891,273,079.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4,553,481.42	745,088,074.61
其中：营业收入	1	374,553,481.42	745,088,074.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1,849,332.94	668,319,827.53
其中：营业成本	1	282,927,911.09	547,216,000.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2,607,174.53	5,414,358.39
销售费用	3	22,605,314.15	44,757,645.61
管理费用	4	30,248,209.48	70,013,251.78
财务费用	5	938,398.36	-927,976.08
资产减值损失	6	2,522,325.33	1,846,547.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2,278,829.74	104,13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8	652,596.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635,574.58	76,872,382.68
加：营业外收入	9	3,676,863.30	13,701,54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310.90
减：营业外支出	10	11,250.00	611,643.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461.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01,187.88	89,962,283.19
减：所得税费用	11	5,799,491.11	14,309,473.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1,696.77	75,652,8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57,092.33	67,726,502.72
少数股东损益		6,144,604.44	7,926,307.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01,696.77	75,652,8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57,092.33	67,726,502.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44,604.44	7,926,307.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杭州诺邦无纺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邦有限公司），诺邦有限公司系由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建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2 年 11 月 27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184200648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诺邦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诺邦有限公司以 2007 年 10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745086179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2,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纺织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水刺无纺布（上述经营范围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销售：无纺布；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本公司将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国光公司）、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奇科公司）和杭州邦怡日用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邦怡公司）3 家子公司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为本公司拟使用现金 220,000,000.00 元收购杭州国光公司 51.00%股权，具体包括：（1）本公司以现金 130,000,000.00 元向杭州国光公司增资，认购其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6,470,396.88 元，占杭州国光公司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 30.14%；（2）本公司以现金 90,000,000.00 元向傅启才、吴红芬购买杭州国光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的 20.86%股权，其中向傅启才购买其持有的杭州国光 12.52%股权，向吴红芬购买其持有的杭州国光

8.34%股权。

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6月30日。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国光公司业经审计的报表净资产2,141.33万元，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7）416号），杭州国光公司的评估值为31,084.89万元，评估增值28,943.56万元，增值率为1,351.66%。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杭州国光公司51%股权作价约为22,000.00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杭州国光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重组有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二）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杭州国光公司系傅启才、吴红芬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12月17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301840000041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经多次增资，截至2017年6月30日，杭州国光公司现有注册资本15,000,000.00元，其中傅启才出资9,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吴红芬出资6,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杭州国光公司在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7344962791的营业执照。

杭州国光公司经营范围：卫生用品（湿巾、卫生湿巾）生产（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床上用品、丝巾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16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16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并由其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2578 号）及审阅的本公司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并由其出具《审阅报告》（天健审（2017）7258 号），和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杭州国光公司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并由其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7913 号）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220,000,000.00 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相应确认为其他应付款。

（2）杭州国光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16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对于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 2016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确定。

对于按照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和负债（包括杭州国光公司个别财务报表未予确认，但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次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调整确定 2016 年 1 月 1 日杭州国光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存在而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已不存在的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价值进行备考。

（3）商誉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上述购买成本扣除重组方按交易完成后享有的杭州国光公司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 124,201,625.55 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购买成本扣除商誉的余额与按持股比例享有的 2016 年 1 月 1 日杭州国光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9,745,234.70 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7) 其他事项

2016年4月23日,杭州国光公司原股东对杭州国光公司的增资视同杭州国光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且上述增资事项不影响本公司持有杭州国光公司股份比例,即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对杭州国光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为51%。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外币业务折算、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的发出与计价、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二)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

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

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

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

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商标注册权	5-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 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 (不含 1 年)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水刺非织造布及水刺非织造布制品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出口销售贸易模式有 FOB 和 CIF 两种，根据国际商会发布的《2000 年国际贸易术

语解释通则》中对于 FOB 和 CIF 贸易模式中对风险转移的界定，“卖方必须承担货物灭失或损坏的一切风险，直至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为止”，“买方必须承担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之后灭失或损坏的一切风险”。因此，采用 FOB 贸易模式和 CIF 贸易模式，当货物于海关处实际放行装运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

（二十四）政府补助

1. 2017 年 1-6 月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2016 年度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

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资金拆借	6%、17%；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 税政策，退税率为 13%、1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国光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领导小组 2014 年 9 月 29 日印发的《关于公示浙江省 2014 年第一批 722 家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浙高企认[2014]03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433000666），认定有效期 3 年，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本期已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预计复审通过，本期拟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 号），杭州国光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杭州国光公司 2016 年、2017 年 1-6 月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95,586.26	56,263.17
银行存款	121,247,894.44	35,672,769.77
其他货币资金	51,756,895.05	49,983,759.70
合 计	173,200,375.75	85,712,792.64

（2）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756,895.05 元。

2. 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88,244.34		488,244.34	1,939,711.85		1,939,711.85
合 计	488,244.34		488,244.34	1,939,711.85		1,939,711.85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851,980.78	
小 计	15,851,980.7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23,864.37	99.57	3,537,810.96	5.37	62,286,053.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2,858.93	0.43	282,858.93	100.00	
合 计	66,106,723.30	100.00	3,820,669.89	5.78	62,286,053.4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57,919.34	99.41	2,885,226.81	5.85	46,472,692.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4,583.47	0.59	294,583.47	100.00	
合 计	49,652,502.81	100.00	3,179,810.28	6.40	46,472,692.53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1,124,538.77	3,051,986.67	5.00
1-2 年	4,648,569.77	464,856.98	10.00
2-3 年	14,702.02	2,940.40	20.00
3-5 年	36,053.81	18,026.91	50.00

小 计	65,823,864.37	3,537,810.96	5.37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0,859.6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Progressive Products LLC	6,663,050.81	10.08	555,009.61
鹤山市舒柏雅实业有限公司	5,469,371.86	8.27	273,468.59
广东康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504,184.51	6.81	225,209.23
名创优品股份有限公司	4,202,943.65	6.36	210,147.18
INDUSERVI SAS	3,021,000.87	4.57	151,050.04
小 计	23,860,551.70	36.09	1,414,884.65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872,347.41	99.77		11,872,347.41	8,786,832.79	98.20		8,786,832.79
1-2 年	6,695.76	0.06		6,695.76	126,466.55	1.41		126,466.55
2-3 年	19,696.70	0.16		19,696.70	29,380.35	0.33		29,380.35
3 年以上	895.00	0.01		895.00	5,724.50	0.06		5,724.50
合 计	11,899,634.87	100.00		11,899,634.87	8,948,404.19	100.00		8,948,404.19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	2,539,718.47	21.34
CHIKAMI MILTEC INC.	953,381.64	8.01
PT SOUTH PACIFIC VISCOSE	884,337.20	7.43
上海舒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94,151.89	6.67

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769,831.14	6.47
小 计	5,941,420.34	49.92

5.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	447,416.67	
合 计	447,416.67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77,976.53	38.24			1,677,976.5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9,902.07	61.76	277,339.06	10.23	2,432,563.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4,387,878.60	100.00	277,339.06	6.32	4,110,539.5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446,079.49	89.23			45,446,079.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23,524.21	9.86	469,711.23	9.35	4,553,81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2,466.10	0.91			462,466.10
合 计	50,932,069.80	100.00	469,711.23	0.92	50,462,358.57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	----------	------

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	1,677,976.53			预计收回无风险
小 计	1,677,976.53			

3)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44,329.84	82,216.50	5.00
1-2 年	610,118.84	61,011.88	10.00
2-3 年	312,303.39	62,460.68	20.00
3-5 年	143,000.00	71,500.00	50.00
5 年以上	150.00	150.00	100.00
小 计	2,709,902.07	277,339.06	10.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2,372.17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拆借款	200,000.00	41,139,856.13
应收出口退税	1,677,976.53	4,768,689.46
上市发行费用		3,712,838.25
押金保证金	1,829,150.00	579,000.00
应收暂付款	564,322.04	569,522.04
其他	116,430.03	162,163.92
合 计	4,387,878.60	50,932,069.80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1,677,976.53	1 年以内	38.24	
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2.79	50,000.00
支付宝(中国)网	押金保证金	225,000.00	3 年以内	5.13	39,000.00

络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水墨江南木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4.56	10,000.00
吴雪平	应收暂付款	200,000.00	1-2 年	4.56	20,000.00
小 计		3,302,976.53		75.28	119,000.00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150,619.38	895,493.74	36,255,125.64	34,031,655.84	607,983.14	33,423,672.70
包装物	6,163,523.57	184,233.50	5,979,290.07	4,361,911.32	243,069.27	4,118,842.05
在产品	2,794,156.21		2,794,156.21	1,266,282.95		1,266,282.95
库存商品	49,640,136.90	2,272,943.41	47,367,193.49	44,792,301.04	1,139,170.98	43,653,130.06
委托加工物资	4,643,930.63		4,643,930.63	4,964,295.25		4,964,295.25
合 计	100,392,366.69	3,352,670.65	97,039,696.04	89,416,446.40	1,990,223.39	87,426,223.01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07,983.14	420,021.92		132,511.32		895,493.74
包装物	243,069.27	15,663.32		74,499.09		184,233.50
库存商品	1,139,170.98	1,638,152.65		504,380.22		2,272,943.41
小 计	1,990,223.39	2,073,837.89		711,390.63		3,352,670.65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依据详见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3 所述方法计提。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149,455.74	1,716,221.24
理财产品	232,139,000.00	

理财利息	1, 296, 127. 26	
合 计	235, 584, 583. 00	1, 716, 221. 24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 000. 00		300, 000. 00	300, 000. 00		300, 000. 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300, 000. 00		300, 000. 00	300, 000. 00		300, 000. 00
合 计	300, 000. 00		300, 000. 00	300, 000. 00		300, 000. 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 000. 00			300, 000. 00
小 计	300, 000. 00			300, 000. 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7	164, 013. 60
小 计						164, 013. 60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95, 986, 601. 46	348, 142, 041. 45	6, 270, 329. 79	9, 373, 383. 48	559, 772, 356. 18
本期增加金额	385, 737. 00	4, 772, 592. 54	582, 433. 33	449, 727. 44	6, 190, 490. 31
1) 购置	293, 737. 00	2, 256, 738. 28	582, 433. 33	449, 727. 44	3, 582, 636. 05
2) 在建工程转入	92, 000. 00	2, 515, 854. 26			2, 607, 854. 26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196,372,338.46	352,914,633.99	6,852,763.12	9,823,110.92	565,962,846.4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9,974,474.96	136,038,432.41	2,893,900.19	4,472,828.88	173,379,636.44
本期增加金额	3,667,405.31	13,018,156.16	453,143.54	996,436.59	18,135,141.60
1) 计提	3,667,405.31	13,018,156.16	453,143.54	996,436.59	18,135,141.60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33,641,880.27	149,056,588.57	3,347,043.73	5,469,265.47	191,514,778.0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2,730,458.19	203,858,045.42	3,505,719.39	4,353,845.45	374,448,068.45
期初账面价值	166,012,126.50	212,103,609.04	3,376,429.60	4,900,554.60	386,392,719.7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期末房屋建筑物及其附属构筑物有净值 3,609,550.00 元未办妥产权证书。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 1500 万元	5,652,475.68		5,652,475.68			
北厂区食堂改造工程	75,675.68		75,675.68			
北厂区 4 楼车间改造工程	339,766.66		339,766.66			
ERP 系统	94,339.62		94,339.62	94,339.62		94,339.62
在安装设备	10,244,266.01		10,244,266.01	914,541.88		914,541.88
合 计	16,406,523.65		16,406,523.65	1,008,881.50		1,008,881.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	-----	-----	------	--------	------	-----

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 1500 万元	15,000,000.00		5,652,475.68			5,652,475.68
北厂区食堂改造工程	280,000.00		75,675.68			75,675.68
北厂区 4 楼车间改造工程	398,165.00		339,766.66			339,766.66
ERP 系统	250,000.00	94,339.62				94,339.62
在安装设备		914,541.88	11,845,578.39	2,515,854.26		10,244,266.01
厂房改造	92,000.00		92,000.00	92,000.00		
小 计	16,020,165.00	1,008,881.50	18,005,496.41	2,607,854.26		16,406,523.6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 1500 万元	37.68	37.68				募集资金
北厂区食堂改造工程	27.03	27.03				自筹
北厂区 4 楼车间改造工程	85.33	85.33				自筹
ERP 系统		85.00				自筹
在安装设备						自筹
厂房改造						自筹
小 计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5,332,157.84	1,369,137.42	15,106,464.71	91,807,759.97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75,332,157.84	1,369,137.42	15,106,464.71	91,807,759.97
累计摊销				
期初数	5,985,133.54	621,035.99	1,542,033.97	8,148,203.50
本期增加金额	810,002.44	110,729.40	754,473.24	1,675,205.08
1) 计提	810,002.44	110,729.40	754,473.24	1,675,205.08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6,795,135.98	731,765.39	2,296,507.21	9,823,408.58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8,537,021.86	637,372.03	12,809,957.50	81,984,351.39
期初账面价值	69,347,024.30	748,101.43	13,564,430.74	83,659,556.47

13.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杭州国光公司	124,201,625.55			124,201,625.55
合 计	124,201,625.55			124,201,625.55

(2) 本次资产重组形成商誉的计算过程说明

本次资产重组以购买成本扣除重组方按交易完成后享有的杭州国光公司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 124,201,625.55 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811,520.14		51,159.96		760,360.18
合 计	811,520.14		51,159.96		760,360.18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73,340.54	1,215,781.09	5,170,033.67	821,070.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81,126.12	295,281.53	791,981.36	197,995.34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7,368,721.52	1,105,308.23	8,008,709.18	1,201,306.38

合 计	15,723,188.18	2,616,370.85	13,970,724.21	2,220,371.78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277,339.06	469,711.23
小 计	277,339.06	469,711.23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房款	34,823,626.00	10,000,000.00
合 计	34,823,626.00	10,000,000.00

1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050,000.00	45,05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	6,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800,687.40	4,980,766.00
合 计	13,850,687.40	61,030,766.00

18.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6,994,587.94	103,447,689.00
合 计	106,994,587.94	103,447,689.00

19.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货款	91,270,680.09	103,753,668.30
应付费用	4,792,666.12	6,774,162.35

应付工程款	1,409,984.38	4,699,236.07
应付设备款	866,138.51	428,941.00
其他	996,940.04	1,499,054.03
合 计	99,336,409.14	117,155,061.75

(2)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0.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2,977,472.83	20,021,613.38
合 计	22,977,472.83	20,021,613.38

(2)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4,872,911.18	35,218,551.21	39,321,436.87	10,770,025.5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6,121.24	2,366,970.47	2,366,207.97	316,883.74
辞退福利		241,955.00	241,955.00	
合 计	15,189,032.42	37,827,476.68	41,929,599.84	11,086,909.2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28,045.56	30,778,274.30	34,956,510.74	10,449,809.12
职工福利费		1,430,981.15	1,430,981.15	
社会保险费	215,222.62	1,686,562.36	1,682,348.58	219,43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059.59	1,452,739.43	1,449,100.26	185,698.76
工伤保险费	10,462.70	81,726.18	81,534.64	10,654.24

生育保险费	22,700.33	152,096.75	151,713.68	23,083.40
住房公积金	28,143.00	935,255.00	864,118.00	99,28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0.00	387,478.40	387,478.40	1,500.00
小 计	14,872,911.18	35,218,551.21	39,321,436.87	10,770,025.52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287,200.20	2,215,965.84	2,210,602.86	292,563.18
失业保险费	28,921.04	151,004.63	155,605.11	24,320.56
小 计	316,121.24	2,366,970.47	2,366,207.97	316,883.74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646,471.46	1,923,739.66
印花税	39,335.01	40,461.91
企业所得税	3,606,278.58	4,935,755.3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1,749.59	83,043.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2,554.04	698,466.26
房产税		1,180,264.62
土地使用税		816,150.00
教育费附加	221,397.10	266,788.05
地方教育附加	147,598.07	177,858.70
残保金	106,392.00	
合 计	8,381,775.85	10,122,528.29

23.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512.5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222.45	124,457.29
合 计	48,734.97	124,457.29

2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935,000.00	802,000.00
股权转让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拆借款	1,715,955.14	
其他	292,889.29	322,316.62
合 计	92,943,844.43	91,124,316.62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65,739.11	
合 计	1,365,739.11	

26.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注]	15,674,138.79	
合 计	15,674,138.79	

[注]：系杭州国光公司购买杭州市西湖区西溪银泰商品房借款，其中借款总金额17,37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7年3月23日起至2027年3月22日止，每月等额本息还款，该借款由杭州国光公司购买的西溪银泰商品房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杭州西溪银盛置地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期末已将一年内需归还的本息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71,464.59		652,596.36	7,418,868.23	政府拨入与企业生产线相关的补助
合 计	8,071,464.59		652,596.36	7,418,868.23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四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98,093.58		39,676.38	158,417.20	与资产相关
五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101,750.50		132,210.00	969,540.50	与资产相关
五号线国家火炬计划奖励资金	210,526.22		25,263.18	185,263.04	与资产相关
六号线技术专项资金	963,874.94		72,290.64	891,584.30	与资产相关
六号线补助资金	1,865,343.57		136,488.54	1,728,855.03	与资产相关
七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552,525.05		30,695.82	521,829.23	与资产相关
七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250,274.24		69,459.66	1,180,814.58	与资产相关
六号线技改补助资金	1,929,076.49		146,512.14	1,782,564.35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8,071,464.59		652,596.36	7,418,868.23	

(3) 其他说明

1)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7 年第三批杭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一〔2007〕914 号),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30 日收到杭州市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290,000.00 元,作为四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2,608.70 元。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关于转拨 2007 年度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余财企〔2008〕87 号),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600,000.00 元,作为四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27,067.68 元。

2)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转拨 2008 年第四批杭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与标准厂房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财企〔2008〕222 号),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7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460,000.00 元,作为五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9,166.64 元。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下达 2008 年下半年度余杭区工业生产性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经发〔2009〕18 号),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2,694,200.00 元,作为五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13,043.36 元。

3)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国家有关科技计划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余科〔2013〕19 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收到杭州

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作为五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25,263.18 元。

4)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1 年下半年度工业生产性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经信〔146〕号），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9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余杭经济开发区分局发放的资助资金 1,542,200.00 元，作为六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 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72,290.64 元。

5)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财企〔2012〕745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4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2,980,000.00 元，作为六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36,488.54 元。

6)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1550 号），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736,700.00 元，作为七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30,695.82 元。

7)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4 年第一批工业投资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经信〔2015〕122 号），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余杭经济开发区分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1,435,500.00 元，作为七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69,459.66 元。

8)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5 年度企业培育第一批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余经信〔2016〕191 号），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和 12 月 23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共 7,071,300.00 元，其中 2,024,700.00 元作为六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46,512.14 元。

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次重组前权益	385,205,373.48	363,029,401.96		748,234,775.44
因本次重组权益变动	-11,216,194.62	6,738,768.44		-4,477,426.18
合 计	373,989,178.86	369,768,170.40		743,757,349.26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72,643,575.73	282,918,509.39	742,628,118.43	547,140,364.89
其他业务收入	1,909,905.69	9,401.70	2,459,956.18	75,635.93
合 计	374,553,481.42	282,927,911.09	745,088,074.61	547,216,000.82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8,379.53	2,817,599.62
教育费附加	372,162.66	1,207,542.69
地方教育附加	248,108.44	805,028.45
房产税[注]	592,237.55	342,921.18
印花税[注]	128,418.40	72,223.66
土地使用税[注]	397,867.95	168,922.79
车船税[注]		120.00
合 计	2,607,174.53	5,414,358.39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及2017年1-6月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运杂费	13,202,151.67	27,550,799.39
业务招待费	509,230.01	1,305,659.37
差旅费	516,718.13	1,186,757.79

工资薪酬	5,220,497.32	9,344,343.14
宣传费	828,895.92	1,852,867.38
商场服务费	401,015.16	536,676.10
其他	1,926,805.94	2,980,542.44
合 计	22,605,314.15	44,757,645.6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研究开发费	11,058,714.45	31,869,506.66
工资薪酬	6,397,786.93	11,877,121.89
福利费	2,021,451.90	2,605,458.16
社会保险费	3,232,436.44	5,081,694.27
折旧与摊销费	3,240,084.12	6,366,399.52
招待费	228,548.30	392,109.07
中介咨询及技术办公费	1,152,028.86	2,676,556.60
税金及其他[注]	2,917,158.48	9,144,405.61
合 计	30,248,209.48	70,013,251.78

注：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二）2 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264,833.59	4,156,204.09
减：利息收入	2,929,250.58	2,079,123.29
汇兑净损失	2,460,779.24	-3,356,936.73
其他	142,036.11	351,879.85
合 计	938,398.36	-927,976.08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	--------------	---------

坏账损失	448,487.44	538,532.00
存货跌价损失	2,073,837.89	1,308,015.01
合 计	2,522,325.33	1,846,547.01

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4,013.60	104,135.60
理财产品收益	2,114,816.14	
合 计	2,278,829.74	104,135.60

8. 其他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四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39,676.38	
五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32,210.00	
五号线国家火炬计划奖励资金	25,263.18	
六号线技术专项资金	72,290.64	
六号线补助资金	136,488.54	
七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30,695.82	
七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69,459.66	
六号线技改补助资金	146,512.14	
合 计	652,596.36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4,310.9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4,310.90
政府补助	3,355,345.62	13,224,753.65
赔款收入	14,880.00	424,190.16

税费返还	122,972.98	
其他	183,664.70	8,288.89
合 计	3,676,863.30	13,701,543.6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107,791.95	与资产相关
用工补助	9,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企业利用资本市场 市级扶持资金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资助 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 资金（进口贴息）项目	1,838,587.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11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158.62		与收益相关
财政专项资金奖励	7,5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资金（首发上市）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助	7,5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0,242.64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退回		1,001,121.92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退回		461,936.76	与收益相关
上市、挂牌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助款		50,568.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4,4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4,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火炬计划项目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		5,046,6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31,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出口名牌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资金		29,136.00	与收益相关
在线监测补助		103,6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164,1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16,288.52	与收益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优惠		339,282.01	与收益相关
机械换人项目财政补助		1,309,5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财政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杭区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84,100.00	与收益相关
径山镇实体经济发展先进单位		18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4,0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助		37,500.00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437,085.85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3,355,345.62	13,224,753.65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4,461.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4,461.86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515,916.83
捐赠支出	10,000.00	
罚款	1,250.00	
其他		11,264.40
合 计	11,250.00	611,643.09

11.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95,490.18	14,268,746.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5,999.07	40,726.96
合 计	5,799,491.11	14,309,473.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39,301,187.88	89,962,283.19
按母公司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95,178.18	13,494,342.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1,678.03	967,690.8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844.68	-51,666.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602.04	-15,620.34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09,164.10	-1,900,726.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447.12	835,211.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798.60	980,241.68
所得税费用	5,799,491.11	14,309,473.14

(三)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756,895.05	保证金
应收账款	2,660,998.45	质押
固定资产	59,584,180.00	抵押
无形资产	11,420,080.00	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23,626.00	抵押
合 计	160,245,779.50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506,172.66	6.7744	10,203,416.08
欧元	10,299.42	7.7496	79,816.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199,264.24	6.7744	35,221,895.67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18,193.11	6.7744	800,687.4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8,937.95	6.7744	331,525.25
欧元	47,805.47	7.7496	370,473.27

3.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四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98,093.58		39,676.38	158,417.20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7 年第三批杭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一(2007)914 号),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30 日收到杭州市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290,000.00 元,作为四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2,608.70 元。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关于转拨 2007 年度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余财企(2008)87 号),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600,000.00 元,作为四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

						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27,067.68 元。
五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101,750.50		132,210.00	969,540.50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转拨 2008 年第四批杭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与标准厂房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财企〔2008〕222 号），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7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460,000.00 元，作为五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9,166.64 元。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下达 2008 年下半年度余杭区工业生产性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经发〔2009〕18 号），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财政资助资金 2,694,200.00 元，作为五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13,043.36 元。
五号线国家火炬计划奖励资金	210,526.22		25,263.18	185,263.04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国家有关科技计划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余科〔2013〕19 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拨入的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作为五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25,263.18 元。
六号线技术专项资金	963,874.94		72,290.64	891,584.30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1 年下半年度工业生产性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经信〔146〕号），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9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

						局余杭经济开发区分局发放的资助资金 1,542,200.00 元, 作为六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 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72,290.64 元。
六号线补助资金	1,865,343.57		136,488.54	1,728,855.03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财企〔2012〕745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4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2,980,000.00 元, 作为六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 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136,488.54 元。
七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552,525.05		30,695.82	521,829.23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1550 号），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736,700.00 元, 作为七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 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30,695.82 元。
七号线技术专项基金	1,250,274.24		69,459.66	1,180,814.58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4 年第一批工业投资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余经信〔2015〕122 号），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余杭经济开发区分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1,435,500.00 元, 作为七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 2017 年 1-6 月摊销金额为 69,459.66 元。
六号线技改补助资金	1,929,076.49		146,512.14	1,782,564.35	其他收益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5 年度企业培育第一批财政扶

						持资金的通知》(余经信(2016)191号),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和12月23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共7,071,300.00元,其中2,024,700.00元作为六号生产线递延收益分期确认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46,512.64元。
小 计	8,071,464.59		652,596.36	7,418,868.23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用工补助	9,600.00	营业外收入	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收到其他应付款项代理业务杭州市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处用工补助9,600.00元。
2014年度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4年度杭州市企业技术中心资助和奖励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4)507号),公司于2017年3月9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发放奖励资金50,000.00元。
2015年度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市级扶持资金	125,0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下达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持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5)165号),公司于2017年3月9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发放奖励资金125,000.00元。
2015年度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浙江省及杭州市“出口名牌”奖励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6)38号),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发放奖励资金100,000.00元。
2014年度企业技术中心资助奖励资金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浙江省及杭州市“出口名牌”奖励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5)71号),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发放奖励资金50,000.00元。
2016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项目	1,838,587.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商务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商务厅关于下达2016年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6)103号),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发放奖励资金1,838,587.00元。
专利资助款	111,000.00	营业外收入	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科学

			技术局专利资助 111,000.00 元。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158.62	营业外收入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2017 年 3 月 15 日和 2017 年 3 月 31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共 6,158.62 元。
财政专项资金奖励	7,500.00	营业外收入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收到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钱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专项资金奖励 7,500.00 元。
财政奖励资金（首发上市）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余杭区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余金融办〔2017〕21 号），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发放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元。
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浙江省及杭州市“出口名牌”奖励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7〕11 号。
零星补助	7,500.00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3,355,345.6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被重组方新设子公司的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2017 年 1-6 月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设立	2017 年 4 月	10,000,000.00	1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重组方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邦怡日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二）被重组方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	浙江德清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6.09%(2016年12月31日:46.4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488,244.34				488,244.34
其他应收款	1,677,976.53				1,677,976.53
小 计	2,166,220.87				2,166,220.8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939,711.85				1,939,711.85
其他应收款	45,908,545.59				45,908,545.59
小 计	47,848,257.44				47,848,257.44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0,890,565.30	36,064,025.85	16,369,719.31	4,501,555.78	15,192,750.76
应付票据	106,994,587.94	106,994,587.94	106,994,587.94		
应付账款	99,336,409.14	99,336,409.14	99,336,409.14		
应付利息	48,734.97	48,734.97	48,734.97		
其他应付款	92,943,844.43	92,943,844.43	92,943,844.43		
小 计	330,214,141.78	335,387,602.33	315,693,295.79	4,501,555.78	15,192,750.7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1,030,766.00	63,100,125.40	63,100,125.40		
应付票据	103,447,689.00	103,447,689.00	103,447,689.00		
应付账款	117,155,061.75	117,155,061.75	117,155,061.75		
应付利息	124,457.29	124,457.29	124,457.29		
其他应付款	91,124,316.62	91,124,316.62	91,124,316.62		
小 计	372,882,290.66	374,951,650.06	374,951,650.0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7,370,000.00 元(2016 年均为固定利率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	6,000 万	55.76	55.76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于 1995 年 3 月 22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3301101438402503，现有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0 万元。其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任建华先生通过持有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及杭州金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8.85%的股权，持有本公司 49.3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安泊厨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余杭老板加油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银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杭州金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杭州合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杭州城市花园酒店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国际会议中心）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杭州余杭老板加油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2,086.82	113,644.85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000.00
杭州安泊厨具有限公司	办公设备		197,063.66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废料	20,330.00	38,500.00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油杯垫	1,080,654.30	6,780,517.42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湿巾	30,982.91	140,977.79
杭州安泊厨具有限公司	废料		707.69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1-6月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16年度确认的 租赁收入
杭州银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办公用房	4,571.43	9,600.00
杭州合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办公用房	4,571.43	9,600.00
杭州金诺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办公用房	4,571.43	9,6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注1]	不超过8,500万元	2014.4.28	2017.12.13	否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注2]	不超过5,000万元	2015.3.24	2018.3.23	否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注3]	不超过15,000万元	2016.10.11	2021.10.10	否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注4]	不超过8,500万元	2017.4.21	2022.4.21	否

[注1] 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0.00元，未到期信用证余额为USD190,590.14元。

[注2] 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0.00元。

[注3] 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0.00元，未到期保函余额为5,000,000.00元。

[注 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0.00 元，未到期信用证余额为 USD330,905.86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3,607.84	2,789,140.7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其他重要财务承诺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尚未履行信用证金额共计 USD 521,496.00。

(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支付货款申请开立的保函余额 5,000,000.00 元。

(二) 或有事项

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杭州三星化妆品包装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径山支行	10,000,000.00	[注 1]
杭州双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径山支行	10,000,000.00	2017.08.04
小 计		20,000,000.00	

[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为杭州三星化妆品包装有限公司提供的 5,800,000.00 元对外担保已结清，剩余 2,100,000.00 元将于 2017 年 9 月 24 日到期，2,100,000.00 元将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到期。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 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公司 2017 年 7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邦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决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7）2642 号审计报告，杭州邦怡公司 2016 年期末实收资本 1,000,000.0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2,373,156.62 元。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 9,000,000.00	无

	元转增资本。	
--	--------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 2017 年 1-6 月

地区分部

项 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146,794,867.48	225,848,708.25		372,643,575.73
主营业务成本	115,416,838.82	167,501,670.57		282,918,509.39
资产总额	1,220,597,469.69			1,220,597,469.69
负债总额	380,079,167.95			380,079,167.95

(2) 2016 年度

地区分部

项 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236,896,504.57	505,731,613.86		742,628,118.43
主营业务成本	177,961,320.40	369,179,044.49		547,140,364.89
资产总额	897,668,483.84			897,668,483.84
负债总额	426,286,929.34			426,286,929.34

(二) 业绩承诺

根据公司与本次业绩承诺主体杭州国光公司原股东傅启才及吴红芬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签署的《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之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杭州国光公司原股东承诺，杭州国光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700 万元、3,600 万元、4,500 万元。杭州国光公司应在利润承诺期内各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杭州国光公司实现的业绩指标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杭州国光公司原股东承诺净利润数与杭州国光公司实际净利润数的差额根据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如杭州国光公司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金额，则杭州国

光公司原股东应先以其持有的股权向本公司进行补偿,杭州国光公司原股东剩余股权不足以支付补偿的,不足部分由杭州国光公司原股东以现金方式补足。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150.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22,972.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7,941.98	13,224,75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98,378.3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14,816.1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294.70	421,214.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1,955.00		
小 计	7,389,449.11	13,605,817.34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108,072.17	1,881,852.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5,098.69	1,930,48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36,278.25	9,793,482.96	

2.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水利厅《关于水利建设专项基金征集和使用管理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浙财农〔1994〕13号文件规定），公司2016年度发生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515,916.83元，列支于“营业外支出”项目，作为税费项目，因其与正常经营活动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特殊和偶发性，故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3/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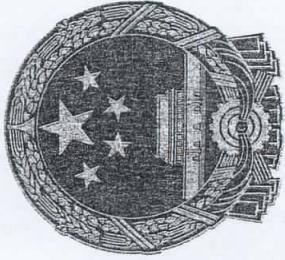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年度报告

<http://gsxt.zjaic.gov.cn/>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胡少先

办公场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00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799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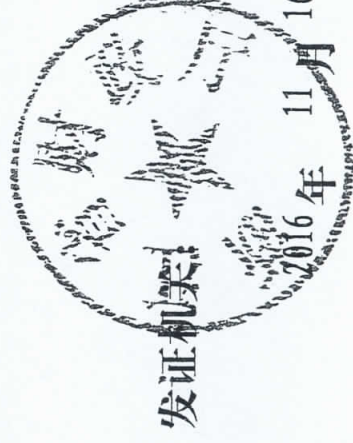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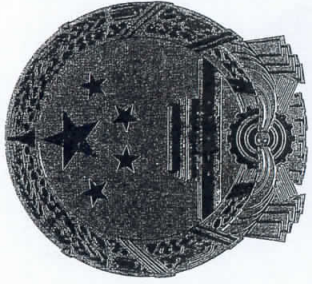
2011年6月28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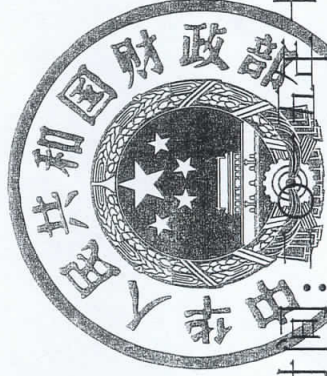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7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331

3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 07 01 日



姓名: 张晨
Full name: Zhang Che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1-09-19
Date of birth: 1981-09-19
工作单位: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Zhejiang Dongfang CPAs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30104810919353
Identity card No.: 330104810919353

证书编号: 330000191895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91895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Zhejiang Provi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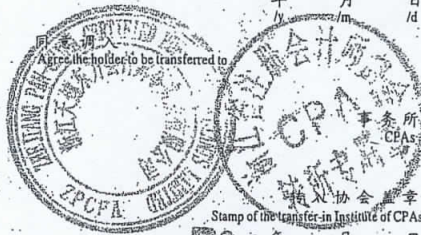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5 年 9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 / 9 / 2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2008 年 2 月 9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739



姓名	沈筱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7-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231979071215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 33000000101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07月03日
Date of Issuance